



3101151572000112

主动公开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沪浦发改城〔2025〕202号

关于北蔡镇中界杨桥“城中村”C-2、C-3 地块内河道、绿化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上海浦东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上报北蔡镇中界杨桥等“城中村”C-2、C-3地块内河道、地块绿化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请示》（沪浦开集〔2024〕88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根据《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楔形绿地控制性详细规划》为改善该区域景观环境，进一步促进北蔡楔形绿地发展，原则同意北蔡镇中界杨桥“城中村”C-2、C-3地块内河道、绿化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。

二、本项目位于浦东新区北蔡楔形绿地范围内，实施内容包

括长征河等 3 条河道及规划 C06-02、C06-04 等地块绿地。其中：长征河西起芳甸路，东至规划四路，全长约 0.48 公里（以实测为准），规划河口宽 20 米，两侧陆域控制线宽度各 6 米；北蔡向阳河北起北中路，南至姚家宅河，全长约 0.44 公里（以实测为准），规划河口宽 20 米，两侧陆域控制线宽度各 6 米；姚家宅河西起芳甸路，东至规划四路，全长约 0.49 公里（以实测为准），规划河口宽 20-36 米，两侧陆域控制线宽度各 6 米。规划河道等级均为支级河道。新建绿地东至规划四路、南至姚家宅河、西至芳甸路、北至北中路，包含规划 C06-02、C06-04、C07-02、C07-04、C08-02、C08-03、C08-05、C08-07、C12-01、C13a-01、C13a-06 地块，用地面积约 1.1 公顷（以实测为准）。规划用地性质均为公共绿地（G1）。

三、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开挖与疏拓工程、护岸工程、防汛通道、绿化工程及相关附属工程。

四、在下阶段工作中，应对项目用地及地上物情况进行调查，根据规划部门意见与行业管理要求，结合项目用地情况、相邻关系情况及其他相关因素对工程方案进行整体性研究。深入研究绿地工程方案，细化项目建设内容，着力优化功能布局，提升景观品质，发挥绿地功能，并合理控制工程造价。

五、本项目属于浦东新区重点区域开发范围的政府投资项目，工程建设、资金拨付、资产登记和后续管理应按照《浦东新区重

点区域开发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实施办法》相关要求执行。项目建设资金列入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年度政府投资计划，项目竣工验收后，所形成的各项资产权属单位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。

六、本项目总投资在工可批复中明确，项目所需资金由新区财力安排。

七、本项目建议书批复有效期 12 个月。

八、后续各项工作应严格按照《政府投资条例》的规定开展。

接文后，请在有效期内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（含《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目标表》）的编制和报批。在有效期内未能完成、确需延期的，应在距有效期届满之日的 30 个工作日之前申请延期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 年 3 月 8 日

抄送：新区政府、财政局、建交委、生态环境局、规划资源局、审计局、统计局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3 月 10 日印发
